

监理工程师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禹州市晶能 50MW 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CZZH-YZJN-TZ-047

致：山东力道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施工项目部；

主题：关于升压站安全问题事宜；

内容：

监理项目部于 2024 年 03 月 21 日总对升压站场区安全检查时发现：

- 1、升压站内消防小室（间）未配置消防用品（灭火器、沙、消防锹、消防水桶等），现场实际堆放杂物，严重不符合有关规范。
- 2、升压站一二舱、站用变、接地变、SVG 等设备处未配置消防设施（灭火器等）。
- 3、主变区、储能区围栏未制作防雷接地（黄绿线连接），35KV 舱至 SVG 设备（电抗器）处高压电缆立柱未制作接地扁铁接地，且电缆未采用抱箍固定，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。
- 4、消防水箱西北角配电箱不符合相关规范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私拉乱接且未穿管、架空、地面防护。

以上问题监理项目部多次对施工单位提出整改，截止今日仍未整改单位。

要求：

限期 3 天内按设计图纸或有关规范进行整改完成，否则将对你单位进行考核。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监理工程师：

日期：2024 年 03 月 21 日

监理项目部

填报说明：本表一式三份，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，抄送相关单位。



